# (八) 关于严禁老虎展演利用的建议

文/胡春梅

**摘要:** 明确禁止老虎展演、近/零距离接触,以保障人与动物的安全。明确禁止以老虎展演为目的的商业性繁育,全面停止核发动物展演利用为目的的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经营利用许可证、营业执照、批准文件、专用标识等。针对野生动物展演利用活动建立全过程的监管体系。

关键词: 动物表演,禁止老虎展演

胡春梅. 关于严禁老虎展演利用的建议. 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绿色发展, 第6卷第2期, 2021年4月, ISSN2749-9065.

**案由:**新冠疫情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发布决定,要求对野生动物非食用性利用严格审批和检疫。但是很多以老虎为代表的野生动物,仍旧大量未经审批的流动在街头进行公众展演。2020年期间还发生了三起野生动物展演时袭击伤人的安全事故。去年吉林省白河林区基层法院判决了一起非法收购、出售14只老虎死体的恶性案件,老虎的来源大多与展演有关,无法依法做到可追溯,不利于老虎保护。

内容: 虎类是位于食物链顶端的大型猫科动物, 作为旗舰物种, 是健康生态系统的标志。野生虎面临栖息地缩小和破碎化、非法盗猎、猎物匮乏等问题。我国自上世纪80年代开始大量人工繁育老虎, 数量已经远远超过野生虎数量。老虎活体和虎制品被过度商业化利用。管理机制的欠缺和不规范利用, 加剧虎利用行业的乱象, 对虎利用的需

求增加,增加盗猎野生虎、走私、非法贸易虎制品的威胁,危及全球野生虎的安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虽然早在2010年就发布动物园行业通知、《全国动物园发展纲要》等,要求动物园杜绝一切形式的动物表演,停止零距离接触。但限于并非强制性,所以执行效果欠佳。在以老虎为代表的野生动物展演利用中,仍然充斥着人与老虎零距离接触的错误示范,是毫无科教意义的娱乐行为,不利于野生动物保护与生态文明建设。具体问题如下:

### 一、展演场所多为未经专业评估的、临时搭建而成的场地

根据民间公益项目对野生动物流动性展演网络信息源的统计,在2020年6至12月期间的282场野生动物展演活动中,约有177头老虎在街头流浪,其中64.4%是在房地产营销中心等非专业、非固定的场地,例如恒大、新城控股、碧桂园等。这些公众展演场所不符合《野生动物饲养管理技术规程东北虎》(LY/T2199-2013)等行业标准,设施简陋,未经专业评估,存在公共安全隐患。

## 二、增加行政管理和执法成本

虎类均属于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审批管理权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而执法检查在于基层林草部门,两者之间存在信息不对等,增加了行政管理和执法成本。绝大多数未经批准的野生动物展演并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四十八条进行行政处罚,以未造成严重的社会危害而简单驱赶了事。

# 三、老虎专用标识管理不到位,非法贸易不断

2014年雷州吃虎案到 2020年吉林审判的老虎死体非法贸易的案件, 在老虎出生、运输和死亡的饲养管理中,缺乏对活体老虎专用标识管 理的落实,缺乏对动物个体流向的监控,给老虎流入非法贸易提供了 可趁之机,同时也增加了对野外种群被盗猎的威胁。根据中央第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反馈督察情况,政策制度推动生态保护不够有力。2018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严格管制犀牛和虎及其制品经营利用活动的通知》(国发〔2018〕36号〕后引发广泛争议,在2018年12月13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新闻发言人黄采艺虽公开表示将暂缓出台通知配套实施细则,继续严格禁止虎骨和犀牛角入药。但该通知并未被废止,从"禁止"变为"严格管控",给老虎贸易留下了更大的口子。鉴于目前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治理能力的不足,活体老虎利用涉商业秘密,标识管理不到位,动物难以依法溯源,缺乏公众参与,恐会进一步加剧非法贸易,不利于老虎保护。

#### 建议:

- 一、明确禁止老虎展演、近/零距离接触,以保障人与动物的安全。 尤其要明确禁止在商场、房地产楼盘、街头等非固定、非专业、不符 合野生动物饲养相关标准的场所进行陆生野生动物展演利用活动。参 考《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交易和滥食野 生动物的决定》第七条和《福建省林业厅关于印发福建省野生动物展 演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林〔2016〕16号)。
- 二、明确禁止以老虎展演为目的的商业性繁育,全面停止核发动物展演利用为目的的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经营利用许可证、营业执照、批准文件、专用标识等。
- 三、针对野生动物展演利用活动建立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包括事前严格审批、透明公开、鼓励社会监督,事中突击现场检查、通畅公众举报,事后严格依法处罚等。
- 四、依据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公示标准等要求,建议国家林

业和草原局提升信息公开的公开质量,包括许可的主要内容、动物个体专用标识等信息,切实依法保障野生动物的可追溯。

五、老虎繁育利用单位应当公示动4物流向,依法确保动物可追溯。参考《北京市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九款。

#### 附件1:

- 1、山西一马戏团老虎失控咬人! 马戏团欠 4500 元医药费, 目前失联 https://view.inews.gq.com/a/20201217A03YI000
- 2、李同山、孙辉、刘洪臣、尹银化非法收购、出售珍贵、濒危野生 动物制品罪一审刑事判决书

https://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107ANFZ0BXSK4/index.html?docId=329404069e8b48f8adf9abe900bfd3ce

3、177 头老虎住在铁笼中,流浪于楼盘、商场、街头 https://mp.weixin.qq.com/s/liiBn hjY3vmlks h4Hm8w

4、国家林草局:中国将继续严禁犀牛角、虎骨入药

https://www.bjnews.com.cn/detail/154467679914469.html